

证券代码：839461

证券简称：粤鹏环保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深圳粤鹏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对外 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景翌湘台环保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翌环保”）因日常经营需要，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东泗路支行申请银行贷款，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

景翌环保以其名下位于湘潭九华示范区和平大道以西、传奇西路以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为该银行贷款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东泗路支行的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具体担保物以景翌环保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东泗路支行的担保协议为准。

公司及其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景翌环保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翌检测”）为该银行贷款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东泗路

支行提供担保。

上述贷款的具体金额、利息、期限及担保事项以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0年11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等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四）部门审批情况

本次对外担保不需要经有关部门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湖南景翌湘台环保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住所：湘潭市九华示范区传奇路8号

注册地址：湘潭市九华示范区传奇路8号

注册资本：15,000,000 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刘法如

主营业务：危险货物运输（3类、8类、9类、）（道路运输许可证有效期至2022-11-18）、医疗废物运输、危险废物运输、道路普通货物运输（道路运输许可证有效期至2024-06-14）；环保设备生产、销售、废水、废气、噪音治理，固体废物、废旧家用电器、电子废弃物的收集和处理，化工产品生产、销售（不含危险及监控化学品）（以上项目取得环保资格证书后方可经营）；环保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环保新能源技术的研发，政策允许的矿产品和有色金属产品的销售；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0年11月4日

关联关系：无

2、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信用等级（如适用）：AAA

2020年6月30日资产总额：175,415,542.90元

2020年6月30日流动负债总额：88,720,380.95元

2020年6月30日净资产：60,337,989.62元

2020年6月30日资产负债率63.21%

2020年1-6月营业收入：36,272,915.13元

2020年1-6月利润总额：3,203,621.22元

2020年1-6月净利润：3,107,512.58元

其它情况：无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景翌湘台环保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东泗路支行申请银行贷款，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含1000万元）。景翌环保以其名下位于湘潭九华示范区和平大道以西、传奇西路以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为该银行贷款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东泗路支行的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公司及其公司全资子公司景翌检测为该银行贷款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东泗路支行提供担保。上述贷款的具体金额、利息、期限及担保事项以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本次对外担保，是因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东泗路支行要求公司及景翌检测为全资子公司景翌环保上述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且上述对外担保有利于补充全资子公司的运营资金，是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子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子公司的发展。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上述对外担保有利于补充全资子公司的运营资金，是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子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子公司的发展。

公司对子公司债务的偿还能力有充分的了解，且全资子公司已用其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景翌检测、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刘宜德及其配偶易金华提供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内，本次对外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对外担保事项，能有效改善全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优化公司融资结构、补充子公司的运营资金，满足其各种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4,400.00	100%
其中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0	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金额	0	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1,000.00	22.73%

其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4.03%。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 元，因担保被判决败诉可能承担的损失金额为 0 元。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粤鹏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湖南景翌湘台环保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深圳粤鹏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13 日